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678009893N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春城路证券营业部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负责人 武晋羽  
成立日期 2008年07月16日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证券承销与保荐（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场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19号东航投资大厦三楼

SCJDGL

SCJDGL

SCJDGL 登记机关



2023年5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yn.gsxt.gov.cn>

请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云南）报送上一年度年报并公示。当年设立登记的，自下一年起报送并公示。逾期未年报的，将依法处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678009893N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2-2

**名称**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春城路证券营业部

**负责人** 武晋羽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08年07月16日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  
财务顾问, 融资融券, 代销金融产品, 证券投资基金销售, 证  
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  
维护等辅助工作), 证券承销与保荐(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  
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场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19号东航投资  
大厦三楼

登记机关



2023年5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yn.gsxt.gov.cn>

请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云南)报送上一年度年报并公示。当年设立登记的, 自下一年起报送并公示。逾期未年报的, 将依法处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流水号: 00000005376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境外机构编号): 91530000678009893N

机构名称: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春城路证券营业部  
住所 (营业场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19号东航投资大厦三楼  
注册资本: /  
法定代表人 (分支机构负责人): 武晋羽

证券期货业务范围: 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融资融券; 代销金融产品;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证券资产管理 (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 证券承销与保荐 (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





流水号: 00000005376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说明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境外机构编号): 91530000678009893N

机构名称: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春城路证券营业部  
住所(营业场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19号东航投资大厦三楼

注册资本: /

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武晋羽

证券期货业务范围: 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融资融券; 代销金融产品;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 证券承销与保荐(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

1.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是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取得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凭证,分为正本和副本,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应当将正本置于营业场所的醒目位置。
2.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从事《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所列的证券期货业务,还应当取得公司登记机关颁发的载明相应业务范围的《营业执照》。
3.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遗失或者损坏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应当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派出机构报告,并在指定的报刊上公告。
4.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和转让,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以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和吊销。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的证券期货业务许可可依法撤销、注销或者吊销后,本许可证自动失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应将《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上缴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派出机构。

